

证券代码：837044

证券简称：德蓝股份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德蓝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2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德蓝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2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曾凡付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全体及公司其他高管。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向董事会汇报2022年经营工作

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汇报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并提交董事会审议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5）、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,编制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计划和经营目标,编制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证股东的利益，全力抓好 2023 年各项业务指标，根据公司实际的经营情况提出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龚巧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独立董事龚巧莉女士汇报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》议案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〈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〈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〉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龚巧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，熟悉公司业务，现提请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龚巧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通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将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。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3-008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交通银行乌鲁木齐人民路支行申请贷款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因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人民路支行申请普惠 E 贷业务，授信额度 500 万元，授信期限 2 年，业务期限不超过 1 年，担保方式为信用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德蓝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(二) 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。

德蓝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8日